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谊嘉信”）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通过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董事刘伟、李凌波、黄小川、黄鑫、倪正东、文光伟、苗棣、刘俊彦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姚晓洁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刘伟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

聘任姚晓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管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姚晓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财务总监为全资孙公司迪思公关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北京迪思公关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迪思公关”）拟以经营业务中产生的未到期应收账款向深圳创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租赁”）办理额度为 1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应收账款客户付款

后，由创维租赁从回款账户中扣除贷款额及利息，如应收账款到期后没有归还，创维租赁享有追索权。公司、全资孙公司新好耶数字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新好耶”）、公司控股股东、财务总监为迪思公关此笔业务提供信用担保，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意见。本议案的专项公告《为子公司、孙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迪思公关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刘伟先生为本次担保交易担保人，黄小川先生系迪思公关法定代表人，因此本议案董事刘伟先生、黄小川先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财务总监为全资子公司华谊葭信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谊葭信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谊葭信”）拟以经营业务中产生的未到期应收账款向创维租赁办理额度为 1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应收账款客户付款后，由创维租赁从回款账户中扣除贷款额及利息，如应收账款到期后没有归还，创维租赁拥有追索权。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新好耶、公司控股股东、财务总监为华谊葭信此笔业务提供信用担保，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意见。本议案的专项公告《为子公司、孙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华谊葭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刘伟先生为本次担保交易担保人，因此本议案董事刘伟先生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中科院下属企业中科天玑云略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大数据战略实施，整合大数据资源，输出数字产品和服务，为广告主、渠道、媒体、用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出资 300 万元取得中科天玑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天玑数据”）持有的中科天玑云略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30%股权。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科天玑云略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营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新科祥园甲 2 号楼 3 层 01 号

法定代表人：张波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05 月 16 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市场调查；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转让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科天玑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5%
上海涛略广告有限公司	30%
曙光星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
合计	100%

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科天玑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
上海涛略广告有限公司	30%
曙光星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
合计	100%

目标公司是中科天玑数据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中科天玑数据是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为加速技术成果转化、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成立的主要孵化企业之一，所依托的中国科学院计算所网络数据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长期致力于互联网信息挖掘、大数据及云计算理论研究和系统研制，近年来先后承担了多项国家 863、973、自然科学基金、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工程等重大项目。

华谊嘉信与目标公司及其他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投资中科院下属企业，有利于加强公司在大数据领域先进成果的分享和转化，进一步强化公司大数据业务的专业化发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完善大数据业务布局。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9 日

相关个人简历：

姚晓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年 46 岁，历任玛氏食品中国有限公司销售主管；天联广告公司高级客户经理；博达大桥广告公司客户群总监；灵狮广告公司客户总监及副总经理；智威汤逊广告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加入新好耶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副总裁，总裁等职位。现任公司子公司浩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姚晓洁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副总经理应履行的各项职责，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要求。且本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